

安溪县凤城镇人民政府文件

安凤政〔2024〕10号

安溪县凤城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凤城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夯实我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现将《凤城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溪县凤城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8日

凤城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根据《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闽应急〔2024〕31号）、《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泉应急〔2024〕36号）和《安溪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安溪县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安应急〔2024〕24号）要求，从即日起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将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关口前移到管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着力消减重大风险，着力消除由于重大风险管控措施缺失或执行不到位而形成的重大事故隐患。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执法、安全基础、安全标准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

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主要目标。围绕我镇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通过三年治本攻坚，进一步夯实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努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2024 年开始推动工贸重点行业领域企业纳入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其他工贸企业应统尽统进入“泉州市安全生产标准化智慧管理平台”进行动态监管，2025 年底前基本形成自主管理、持续改进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2024 年底前基本消除 2023 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2025 年底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2026 年底前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防控，有效遏制工贸行业较大及以上事故，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安全生产源头治理

1. 严格落实重点行业领域标准规范。督促辖区有关企业严格落实应急管理部修订的《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及相关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发挥引领和约束作用，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2. 严格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督促有关工贸企业依法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要求（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3. 淘汰落后工艺设备。督促企业严格执行应急管理部更新的工贸行业淘汰落后安全生产工艺设备目录及在用工艺设备

目标，建立完善信息汇总、动态研判、晾晒通报、督导检查等机制，切实加大督促推动力度。要配齐配强工贸行业安全监管执法力量，强化行业专家、技术服务机构支撑，提高排查整治专业性。

（二）加强安全投入。强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投入，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确保重大事故风险隐患治理资金，切实做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各项任务措施的支撑保障。督促辖区企业依法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

（三）坚持标本兼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既通过集中治理攻坚，查大问题、除大隐患、防大事故，又通过落实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治本之策，从根本上补齐工贸安全短板弱项，解决难点堵点问题。

（四）注重统筹推进。在推进治本攻坚各项工作的同时，要分析共性问题，聚焦薄弱环节，研究治本之策，“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确保全镇推进的进度和力度平衡。建立健全工贸行业领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因地制宜出台一批配套举措、形成一批经验做法，提升安全治理水平。

（五）推动群防群治。结合工贸企业量大面广的实际情况，推动完善安全治理社会化机制，充分发动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发挥村（社区）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作用，共同做好非重点企业一般性检查、安全宣传等工作，推动监管服务向企业末梢延伸。

（六）注重指导检查。实行综合检查、统专结合，对治本攻

坚三年行动全过程进行指导检查，切实指导帮助企业摸出隐患、查出短板、解决问题。落实“四个清单”管理，健全发现问题隐患、会商研判风险、点评通报整改全流程督导机制，做到有清单、有台账、有评价、有会商、有闭环、有运用，确保做到真检查、真督促、真整改、真见效。

（七）深化宣传警示教育。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从多角度、多方位、多层次宣传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和积极作用，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坚持正面宣传和反面警示曝光相结合，定期发布一批机制办法、管理创新、先进技术应用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和实践案例，以点带面、示范引领；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及时约谈、通报、曝光，定期曝光一批涉及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行为的典型执法案例，强化警示震慑和教育引导作用。

镇安办将根据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项任务措施进展情况，及时协调调度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请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做好治本攻坚行动材料报送工作，并分别于2024—2026年每年12月1日前报送治本攻坚年度工作总结。

抄送：县应急局，存档。

安溪县凤城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4月18日印发
